



2019年6月6日 星期四 zqsb@stcn.com (0755)83501750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6月5日在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136-5号华创中心C座32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已于2019年6月1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董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子公司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自有资金港币1亿元(或等值港币)设立子公司润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最终名称以审批为准),公司持有润建国际(香港)有限公司100%股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投资属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二、《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前次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事项属于公司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于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南宁于西乡地区总部路1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D7楼3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2019年6月6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的临时公告。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1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该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许可[2018]262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18.66万股,每股面值1元,发行价格23.9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2,171,907.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6,575,849.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125,596,057.9元。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润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518.66万股后实施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8 1000095]号)。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万元)
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43,513.20	43,513.20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9,313.00	9,313.00
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	72,769.86
合计	142,826.20	125,596.06

二、募集资金使用授权情况
1、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方案,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补充营运资金”、“区域服务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三个项目的投资。(具体使用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截至2018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25,596.0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05,749.72
其中:2018年度投入募集资金	105,749.72
募集资金余额	19,846.33
减:利息收入	1,217.42
减:手续费	0.04
募集资金余额合计数	21,062.72

二、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在各银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存款余额列示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77100061119603	95,713,467.4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55301001000176633	666,582.1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柳州分行	623277708338	19,011.4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6301007780110000357	114,164,832.54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分行	660320084479500119	72,387.80
合计		210,637,181.68

三、公告前十二个月内购买银行保本型产品情况
1、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114,621.71元,实际收益金额为490.71元,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共计1,700万元,前期已到期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皆如期到账。
2、公告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公告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金额为170,260万元,实际收益金额为664.23元。

四、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等存款形式存放,投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2)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公司投资产品的受托方为银行、证券、保险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2、现金管理额度
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决议有效期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投资有效期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有效期结束后,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及相关收益至募集资金专户。

4、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所投资产品不得违反相关规定,投资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撤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履行备案及信息披露义务。

五、投资风险、风险控制措施及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投资风险分析
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该项投资存在受市场波动影响导致投资收益未达预期的风险;以及因发行主体原因导致本金受损的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状况与金融市场变化情况,运用相关风险控制措施适时、适量介入,并及时披露更多信息披露义务。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险控制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投资产品;
(2)决策人员、具体实施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可能存在的风险进行评价。

(4)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公司将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性低的保本型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以及募集资金本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且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可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投资回报。

六、专项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供了必要保障,符合公司利益最大化原则。本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决策有效期内,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及决议有效期内循环使用;同时,授权总经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法规文件,同时,授权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肯定的独立意见,该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效率,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独立意见;
4、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6日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润建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于2019年6月28日(星期日)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时间、合法性、合规性: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网络投票日期、时间:2019年6月28日(星期五)下午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日期、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2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6月27日下午15:00至2019年6月28日上午9:30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期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二次有效投票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9年6月21日(星期五)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利以本人通知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可不必为上市公司股东;若者在网络投票时间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会议主持人(或会议召集人)指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南宁市西乡地区总部路1号中国东盟科技企业孵化基地一期D7楼3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1.00:《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1.01:《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提案1.02:《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提案1.03:《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提案1.04:《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提案1.05:《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提案1.06:《关于聘请普华永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特别强调事项:
1、上述提案1.00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所有提案审议的事项,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上述提案1.00、3.00—7.00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00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审议通过,提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9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9-018)等相关内容。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1.00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5.00	2018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00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00	关于聘请普华永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19年6月26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6:30)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华创中心C座32楼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公共事务部,邮编:530001(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凭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详见附件一),以登记确认。信函、传真在2019年6月25日16:30前传达公司证券与公共事务部。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传递确认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联系人:罗珊珊
联系电话:0771-28691133
联系传真:0771-5560518
联系地址: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华创中心C座32楼润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公共事务部
邮政编码:530001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由股东本人或者代理人承担。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至会场办理入场手续。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图见附件三。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6日

5、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由股东本人或者代理人承担。

6、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至会场办理会议入场手续。

7、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3。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3、《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6月6日

附件一：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邮 箱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注一：		

注:请对提案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的意见进行选择意见,反对或者弃权并在相应栏内划“√”,三者必选一项,多选或无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

本次投票的有效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及股份性质:
受托人 签 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 托 日 期:
注:法人股东必须由本人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书面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信息说明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29”,投票简称为“润建股份”。

2、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9年6月28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应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6月2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9年6月2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截至目前,尚未解锁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73元/股,调整后尚未解锁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17元/股,调整后尚未解锁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17元/股,调整后尚未解锁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2.17元/股。

3、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9年4月23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期间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不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本公司2018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146,14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0500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QFII、RQFII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450000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现金派息,本公司暂不缴纳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非证券投资基金持有人,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税,对内地机构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现金派息,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050000元。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000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5000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公司总股本为146,148,8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89,933,440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9年6月1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9年6月14日。

三、权益分配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2019年6月13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配方法
1、本次权益分派将于2019年6月14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位数大小从小到大依次顺序派发;股(若)尾数相同则时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A股现金红利款将于2019年6月14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限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1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4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5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6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7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8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9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0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1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2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3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4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5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6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7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8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19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0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1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2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3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4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5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6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7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8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29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0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1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2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3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4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5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6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7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8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39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40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41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42 007306(A类) 007307(C类) 007306(A类) 007307(C类)

43 0